

重庆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推荐“十五五”重庆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 管理学术秘书人选的通知

各区县（自治县）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，各高等学校，市教委直属单位：

为了进一步加强重庆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规范管理，提高研究质量，提升教育科研服务水平，决定遴选一批全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学术秘书。现将推荐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范围

各区县教科机构和中小学（幼儿园）、各高校和市教委直属单位从事教育科研管理人员。

二、工作职责

学术秘书主要协助专家承担重庆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评审、开题论证、中期检查、结题鉴定、成果推广等关键环节的资料审核、学术规范审查、专家评审指导意见拟定、资料上传系统等工作。

三、推荐条件

（一）政治立场坚定，思想素质过硬，坚决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，忠于人民教育事业；

（二）具有良好的学术道德和职业操守，责任心强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社会公德及学术道德规范；

(三) 熟悉课题管理流程和业务要求，具有良好的文字表达能力、组织协调能力、信息技术应用能力，能较好履职尽责；

(四) 高等学校推荐人选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，区县及直属单位推荐人选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硕士学位，从事教育科研管理工作3年以上，工作实绩突出；

(五) 身体健康，年龄一般不超过45周岁。

四、推荐名额

(一) 区县：各区3人，各县2人。

(二) 高等学校：师范类本科院校3人，其余本科和高职院校2人。

(三) 直属单位：市教科院5名，其他直属单位各2名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(一) 按照个人申报、单位推荐（含高校二级部门或院系）、二级管理单位（区县、高校、直属单位）审核推荐、市级审批公布等程序进行。

(二) 各区县规划办、高等学校与市教委直属单位教育科研管理部门负责统一推荐，严格按照推荐范围、资格条件和名额进行择优推荐。

(三) 申报人须在“重庆市教育科学规划学术秘书系统”进行填报，系统申报将于5月15日零时至24日24:00对外开放，由申报人在线填报并上传相应佐证材料，经所在单位或部门初审提交。

（四）各二级管理单位通过系统审核提交推荐人选，并将推荐人选汇总表系统下载导出后转化为 PDF 格式盖二级单位公章上传系统，系统审核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6 日零时至 29 日 24:00。

工作咨询：靳正超，023-63843163；

技术支持：吴老师，023-65926192。

重庆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6 年 4 月 30 日